JUN152023_01B6203 · EB-3技术工人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26144402 日期：2023年6月15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技术工人）

申请人是一家有限合伙，经营一家溜冰场，并寻求永久雇用受益人担任“ 冰上滑冰及hydroblading [1] 教练 ”。该合伙请求将其归类为第三优先移民签证类别下的“ 技术工人 ”。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3)(A)(i)条，8 U.S.C. § 1153(b)(3)(A)(i)。该类别允许潜在美国雇主担保非公民获得合法永久居留权，以从事需要至少两年培训或经验的工作。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驳回了该申请。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具备所提供职位所需的合格培训或经验。在上诉中，申请人提交了受益人资格的额外证据。

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证明其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责任。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经行使重新审查上诉审查权，见 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我们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具备所提供工作的合格经验。因此，我们将驳回上诉。

I. 法律

作为技术工人的移民通常遵循三步程序。首先，潜在雇主必须从美国劳工部（DOL）获得认证，证明：没有足够的美国工人能够、愿意、合格且可用来担任所提供职位；并且永久雇用非公民担任该职位不会损害从事类似工作的美国工人的工资和工作条件。该法第212(a)(5)(A)(i)条，8 U.S.C. § 1182(a)(5)(A)(i)。

其次，雇主必须向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提交经批准的劳工证及移民签证申请。该法第204(a)(1)(F)条，8 U.S.C. § 1154(a)(1)(F)。除其他事项外，USCIS确定非公民受益人是否符合

[1] 记录将hydroblading描述为一种花样滑冰技术，滑冰者以深刃滑行，身体伸展成低水平姿势，几乎触及冰面。

DOL认证职位的要求及所请求的移民签证类别。8 C.F.R. § 204.5(l)(3)(ii)(B)。

最后，如果USCIS批准申请，受益人可以在美国境外申请移民签证，或者如果符合资格，在美国境内申请“身份调整”。见该法第245条，8 U.S.C. § 1255。

II. 分析

申请人必须证明受益人在申请的优先日期之前符合所提供职位的所有DOL认证工作要求。8 C.F.R. § 204.5(l)(3)(ii)(B)；Matter of Wing's Tea House, 16 I&N Dec. 158, 160 (Acting Reg'l Comm'r 1977)。本申请的优先日期为2021年3月26日，即DOL接受申请人劳工证申请进行处理的日期。见 8 C.F.R. § 204.5(d)（解释如何确定申请的优先日期）。

在评估受益人是否具备所提供职位的资格时，USCIS必须审查随附劳工证中的工作提供部分，以确定工作的最低要求。该机构既不能忽视认证条款，也不能施加未明示的要求。见，例如，Madany v. Smith, 696 F.2d 1008, 1015 (D.C. Cir. 1983)（认定“DOL拥有设定劳工证内容的权力”）（原文强调）。

申请人的劳工证将所提供教练职位的最低要求规定为三年“hydroblading”培训及三年作为“培养竞技滑冰者或执教花样滑冰者”的就业经验。此外，劳工证第H.14部分——“特定技能或其他要求”——规定所需培训和经验“可以同时获得”。劳工证规定该职位无学历要求。

在劳工证第K部分“外籍人士工作经验”中，受益人证明，截至申请2021年优先日期，他作为竞技滑冰者培养者和滑冰教练工作超过三年。他表示，从2013年3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一家美国溜冰场以每周10小时雇用他担任这些职务。

劳工证第K部分不仅应列出非公民的合格经验，还应列出任何合格培训，即使他们未获得报酬。[2] DOL，就业与培训管理局，“OFLC[外国劳工认证办公室]常见问题与解答”，PERM项目，外籍人士经验，Q.7，www.foreignlaborcert.doleta.gov/faqsanswers.cfm。如果表明有合格培训，第K部分应将培训提供者列为“雇主”，“职位名称”应注明“培训”，“工作详情”应包括相关培训活动、主题或证书。同上。

在申请人劳工证第K部分中，受益人未说明其获得合格培训。他证明了额外就业，称其从2009年6月至2020年11月全职为申请人担任滑冰者。但该职位似乎不构成作为竞技滑冰者培养者或花样滑冰教练的合格经验。

[2] 无薪经验或“私下”经验——即非公民获得“账外”报酬——也可能构成合格经验。Matter of B&B Residential Facility, 2001-INA-146, *4 (BALCA Jul. 16, 2002)。

为证明所主张的培训和经验，申请人必须提交受益人的培训师和雇主的信函。8 C.F.R. § 204.5(l)(3)(ii)(A)。信函必须包括培训师/雇主的姓名、地址和职务，以及受益人培训/经验的描述。同上。“ 如果此类证据无法获得，将考虑与外籍人士经验或培训有关的其他文件。 ”8 C.F.R. § 204.5(g)(1)。

申请人的初始提交缺少培训师或雇主的信函。因此，审理主任向申请人邮寄了一份补充证据请求（RFE），要求提供法规要求的证明

申请人的RFE回复包括一封来自申请人一名所有者的信函，该所有者开发了hydroblading技术。该信函称，受益人是俄罗斯国民和公民，于2008年来到美国在申请人的溜冰场训练。他是一对代表美国参加国际比赛的冰舞组合中的一员。该所有者称，她开始指导受益人进行hydroblading，他持续该训练至2015年。尽管受益人主要滑冰，但该所有者称，通过她的指导，他成为“ 初级教练 ”，并开始在申请人所有花样滑冰项目中教授滑冰者。他还在另一家美国溜冰场执教滑冰者。在受益人的冰舞搭档停止表演后，该所有者称，受益人成为申请人设施的“ 主教练 ”。

该所有者称，她知道另一家溜冰场从2013年3月至2016年3月雇用受益人担任花样滑冰教练，因为在此期间，她继续训练他进行hydroblading。她说，受益人每周为另一家溜冰场工作10小时担任教练，其余时间与她一起训练hydroblading并执教其他滑冰者。该所有者称，尽管所提供职位要求至少三年hydroblading培训和三年经验，但培训和经验不必是全职的。她说，这就是为什么申请人在劳工证申请中表示接受同时培训和经验。

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意见，即与8 C.F.R. § 204.5(l)(3)(ii)(A)相反，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所主张的所提供职位的合格经验。劳工证未说明申请人接受兼职经验。但即使说明了，该法规要求受益人前“ 雇主 ”的信函。见 8 C.F.R. § 204.5(l)(3)(ii)(A)。申请人未证明其或其所有者——而非另一家溜冰场——当时雇用受益人担任教练。申请人也未证明另一家溜冰场的信函无法获得。见 8 C.F.R. § 204.5(g)(1)。因此，申请人所有者的信函不能证明受益人所主张的合格经验。

在上诉中，申请人提交了受益人经验的额外证据——包括一封来自另一家溜冰场助理总经理的信函。申请人主张，“ 受益人在所需36个月期间内的经验和培训远远超过USCIS认为的‘ 全职 ’。 ”

但是，如果申请人在驳回前收到了所需证据的通知并有合理机会提供该证据，我们通常不考虑上诉时的证据。Matter of Soriano, 19 I&N Dec. 764, 766 (BIA 1988)。审理主任的RFE通知申请人证明受益人所提供职位合格经验所需的证据。RFE特别要求

“当前或前雇主的信函”（原文强调），并为申请人提供了合理的回复机会。申请人未主张在申请被驳回前无法获得另一家溜冰场的信函。因此，我们拒绝考虑申请人在上诉时的额外证据。

此外，尽管申请人在 RFE 回复中主张其接受申请人（Petitioner）以低于全职的培训和经验担任所提供职位，但上诉并未重申该论点。因此，我们无需裁决该问题，并认为其已被“放弃”。参见，例如，Matter of M-A-S-, 24 I&N Dec. 762, 767 n.2 (BIA 2009)（拒绝处理未在上诉中提出的论点）。即使申请人继续主张其接受兼职经验，该论点也无法弥补 RFE 回复中遗漏受益人前雇主出具的法规所要求的信函。

与 8 C.F.R. § 204.5(1)(3)(ii)(A) 相反，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具备所提供职位所需的合格经验。因此，我们将维持该申请的否决。

我们的维持裁定解决了本上诉。因此，我们无需审查审理主任关于受益人具备所提供职位所需合格培训的证据不足的认定。相反，我们将保留该否决理由，以备需要时予以考虑。参见 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机构无需对裁决结果所不需要的问题作出认定。”）

III. 结论

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具备所提供职位所需的合格经验。

裁定：上诉被驳回。